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
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办公”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金山办公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金山办公”）、武汉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金山办公”）和广州金山移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山移动”）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73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5.8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63,18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45,940.27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 2019[000458] 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对其进行管理，并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公司增加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对全资子公司珠海金山办公、武汉金山办公分别进行了增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金山办公、武汉金山办公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奥运村支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金山移动科技有限公司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奇文办公软件有限公司、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奇文办公软件有限公司、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详见 2021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及五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披露的《金山办公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项目实施地点
----	------	--------------------	--------

1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客户端增强与优化项目	40,410.37	北京、珠海、武汉、广州
2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安全可靠增强与优化项目	20,468.75	北京、珠海、武汉
3	基于海量语料的人机协同辅助写作系统研发项目	10,793.43	北京、合肥、珠海、武汉
4	AI 自然语言处理平台项目	10,517.10	北京、合肥、珠海、武汉
5	AI 计算机视觉识别平台项目	10,565.51	北京
6	办公产品云服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5,093.95	北京、武汉、珠海、广州
7	互联网增值服务研发项目	79,749.41	北京、武汉、珠海、广州
8	WPS Office 办公产品及服务全球化研发升级项目	20,391.87	北京、武汉、珠海、广州
9	全球技术服务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20,615.40	北京、珠海、广州、武汉
10	全球营销网络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61,763.16	北京、珠海、广州、武汉

三、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一）增资情况

为使得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以增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到实施主体中，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67,000 万元人民币对珠海金山办公、武汉金山办公、广州金山移动进行增资，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全部计入珠海金山办公、武汉金山办公、广州金山移动的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珠海金山办公注册资本由 107,326 万元变更为 162,326 万元，武汉金山办公注册资本由 55,000 万元变更为 65,000 万元，广州金山移动注册资本由 16,000 万元变更为 18,000 万元，仍为金山办公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分阶段实施募投项目并投入募投资金，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本次增资主体的情况

（1）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庆元

注册资本：107,32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10-2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67,132.69 万元，净资产 252,365.50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 79,887.28 万元。

（2）武汉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庆元

注册资本：5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12-15

经营范围：办公软件开发及批发兼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产品批发；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5,048.52 万元，净资产 100,183.09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 9,483.40 万元。

（3）广州金山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庆元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11-12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零售；软件批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软件零售；广告业。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9,983.13 万元，净资产 26,128.89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 1,043.90 万元。

四、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珠海金山办公、武汉金山办公、广州金山移动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使用需求，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持一致，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五、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经营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系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开展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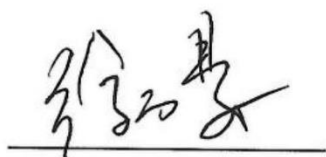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不存在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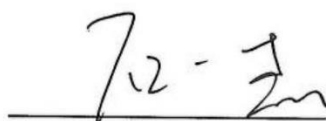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石晏



石一杰

